



巴彦温都尔的游牧时光

●力斯特



夏牧场 犁夫 摄

风是草原的信使,带着500万亩青绿的呼吸,掠过阿鲁科尔沁旗巴彦温都尔的穹顶,把千年游牧的絮语,吹进每一片草叶的脉络里。这里的天,不是都市里被切割得支离破碎的蓝,是那种漫无边际、纯粹的蔚蓝,像一块被天地打磨了千万年的蓝宝石,没有一丝杂质,连流云都显得格外慵懒,慢悠悠地飘着,把影子投在草原上,随长风缓缓移动,给青绿的大地绣上流动的斑纹。

夏日常驻的零上18摄氏度的温凉,是草原最慷慨的馈赠。当都市被热浪裹挟,巴彦温都尔的风,正拂着草叶的清香、晨露的微凉,漫过牧人的毡房,拂过牛羊的脊背,也抚平每一颗疲惫的心灵。风里藏着草原的密码,有牧草的青涩,有奶食的醇香,有牛粪的温热,还有牧人歌声里的绵长,每一缕气息,都在诉说着这片土地的温润与辽阔,诉说着游牧文明里,人与自然最本真的契合。

逐水草而居,从来就不是漫无目的的漂泊,是牧人刻在血脉里的生存智慧,是与天地共生的生命节律。春末的风刚褪去最后一丝寒凉,巴彦温都尔的牧人便牵着牛羊,赶着勒勒车,踏上了迁徙的旅程。勒勒车的木质车轮碾过青草地,发出“吱呀吱呀”的声响,像是在和草原低语,又像是在唤醒沉睡的草场。车轮留下的辙痕,弯弯曲曲,穿过山坡,越过溪流,在草原上织成一张无形的网,网住了千年的时光,也网住了牧人与草原的深情。

我曾在一个清晨,遇见一场静默的迁徙。天刚蒙蒙亮,启明星还悬在天际,淡紫色的霞光漫过东边的山峦,把草原染成一片温柔的粉蓝。牧人身着藏青色的蒙古袍,腰间系着宽大的腰带,脚步轻盈而坚定,每一步都踏得舒缓,像是在丈量草原的心跳。牛羊低着头,慢悠悠地走着,偶尔抬头,发出一声低低的哞叫或咩鸣,打破清晨的寂静,却很快被长风吞没。毡房被仔細地拆卸、打包,裹在勒勒车上,白色的毡布在晨光里泛着柔和的光,那是牧人流动的家,无论迁徙到哪里,只要支起毡房,就有了烟火,有了牵挂。

夏日的草,长得格外繁盛,齐膝高的青草,密密麻麻地铺展开来,像是一块无边无际的绿毯,从山脚一直延伸到天际。风吹过,草浪翻滚,层层叠叠,像是大地在呼吸。草叶上的晨露,晶莹剔透,沾在牛羊的蹄子上,沾在牧人的衣角上,也沾在我的指尖,凉丝丝的,带着青草的清甜。偶尔有不知名的小紫花、小黄花,散落在草丛里,像是星星落在了绿毯上,点缀着这片辽阔的青绿,也给单调的草原,添了几分灵动与诗意。

牧人的日子,是慢的,慢得像草原上的流云,

慢得能听见草叶生长的声音。白日里,牧人坐在草地上,看着牛羊在远处觅食,阳光洒在他们身上,把身影拉得很长很长。他们不说话,只是静静地坐着,眼神悠远而平静,像是在凝视着草原的过往,又像是在眺望远方的星辰。偶尔,他们会拉响马头琴,琴声低沉而绵长,穿过草原,飘向远方,那琴声里,有对草原的热爱,有对生命的敬畏,有对亲人的思念,也有对岁月的安然。琴声与风的声音、牛羊的低鸣交织在一起,构成了草原最动人的牧歌,那牧歌,穿越千年,从未停歇。

我曾走进一座牧人的毡房,那是一座不大的毡房,白色的毡布被风吹得微微鼓起,门口挂着几串风干的奶食,空气中弥漫着浓郁的奶香、奶茶的香气。老额吉正坐在毡房中央的火炉边,手里拿着一根木勺,慢悠悠地搅动着锅里的奶茶。火炉里的火苗,跳跃着,发出“噼啪”的声响,把毡房里烘得暖融融的。老额吉的脸上,刻满了岁月的皱纹,那些皱纹里,藏着草原的风霜,藏着游牧的艰辛,也藏着对生活的热爱与从容。她的手,粗糙而有力,那是常年劳作留下的痕迹。

奶茶煮沸了,老额吉给我倒了一碗,温热的奶茶滑进喉咙,带着淡淡的茶香与奶香,暖意从喉咙一直蔓延到心底,驱散了草原清晨的微凉。她笑着,用汉语对我说,这奶茶,要配着奶豆腐吃,才够味。奶豆腐是乳白色的,质地紧实,咬一口,软糯香甜,带着草原的纯粹与厚重,那是草原的味道,是游牧时光的味道,也是家的味道。

喝着奶茶后,老额吉开始制作奶豆腐、奶皮子,每一个动作,都透着岁月的沉淀,透着对传统的坚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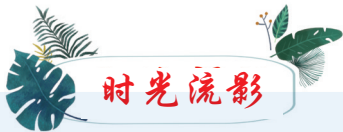
午后的草原,格外安静。阳光透过云层,洒在

草原上,给每一片草叶都镀上了一层金边。牛羊躺在草地上,闭着眼睛,享受着阳光的沐浴,偶尔甩一甩尾巴,赶走身上的蚊虫。牧人的孩子,光着脚丫,在草地上奔跑,笑声清脆,像风铃一样,飘在草原上。他们手里拿着一根柳枝,追逐着蝴蝶,追逐着流云,也追逐着属于他们的童年,那份纯粹与快乐,是草原最珍贵的馈赠。

我曾见过牧人套马的场景,那是草原上最具力量的画面。几个年轻的牧人,骑着骏马,身姿矫健,眼神坚定,他们迎着风,朝着马群奔去。骏马奔腾,蹄声如雷,扬起阵阵尘土,牧人的蒙古袍在风中猎猎作响,像是草原上展翅的雄鹰。他们手中的套马杆,在空中划出一道优美的弧线,精准地套住马的脖颈,动作干脆利落,没有一丝拖沓。那一刻,我仿佛看到了游牧民族的坚韧与勇敢,看到了他们与草原、与骏马之间,那份无法言说的默契与深情。

草原的黄昏,是一幅流动的油画。夕阳西下,把天空染成了一片绚烂的橘红,云朵被染成了金红色,像是燃烧的火焰,铺满了整个天际。远处的山峦,在夕阳的映照下,轮廓变得柔和起来,像是被镀上了一层金边。草原上的牛羊,渐渐聚拢在一起,朝着毡房的方向走去,它们的身影,在夕阳的映照下,被拉得很长。牧人牵着马,慢悠悠地走着,身影在夕阳下显得格外孤独,却又格外从容。炊烟从毡房的烟囱里升起,袅袅婷婷,与天边的晚霞融为一体,像是一幅水墨画,美得让人沉醉。

暮色渐浓,草原渐渐安静下来,只有风的声音,在耳边轻轻回荡。毡房里的灯火,次第亮起,微弱的光芒,在辽阔的草原上,像是一颗颗星星,



爱要怎么说出口

●贺晓玲

逼退墙角。我

看着猫轻盈地跳上了炕,又跳上了炕桌,碰倒了桌上的蜡烛,火苗混着蜡油乘势燎到炕桌,留下一道黑色的印迹,空气中久久弥漫着燃着木头的气味。我睡不着,也不想出去。于是对爸爸说:爸爸你去看电影吧,我一个人在家不怕。爸爸睁眼微微一笑,眉眼弯弯的,笑出几道深浅不一的长长的鱼尾纹,抬手拍拍我的脸颊说:“不看了,电影哪如我的小闺女好看,现在只想看着我的小姑娘。”我顿时激动不已,小小的我在爸爸心中是多么重要。

成长的路上,父爱总是一路随行。忘不了是谁总爱把我卡在脖子上招摇;忘不了是谁总爱拿硬硬的胡茬扎我;忘不了是谁一次次把我托起举向空中;忘不了是谁总在雨天到学校背我回家。小时候,最害怕蛤蟆、响雷、闪电。一到下雨天,路上、院子、教室里都会有蛤蟆跳来跳去,我高高地翘着双腿,一放学就坐到课桌上,捂着耳朵等爸爸。因为我知道,爸爸知道我怕蛤蟆,无论有多忙,一下雨,爸

爸都会走三四里路来学校接我。在小伙伴羡慕的目光里,我骄傲得像公主一样爬上爸爸的背,爸爸的背又宽又厚,趴在上面觉得好安稳,连最可怕的蛤蟆、响雷、闪电都不觉得恐惧了。因为有爸爸在,爸爸是无所畏惧的,在爸爸身边是无所畏惧的。

随着年龄的增长,和爸爸的关系也不再像儿时那样亲密无间,挽挽胳膊拉拉手也不再做得亲密自然。父爱变得含蓄、深沉。父亲也一天天老去,花了胡茬,白了头发。年迈的父亲已不是我心目中那个充满力量,能让我完全依赖的爸爸了。多少次的梦中,被歹人、野兽或无端的恐惧追逐,走不出的黑暗、泥泞和迷雾,心中只有一个信念:回家,回家,回到爸爸身边,可历经艰难奔跑回家,才发现父亲已经老了,已经负担不起我的寄望,该怎么办? 午夜梦回,常常泪湿枕巾。

再后来,当我有足够的力量支撑起外面的风风雨雨时,父亲已然成了需要耐心照顾的老孩童。他经常给我打电话,说妈妈“虐待”他;和侄子一同

温暖而明亮。牧人们围坐在火炉边,喝着奶茶,聊着天,说着草原的故事,说着祖先的祖训,说着对未来的期许。他们的声音,低沉而温和,像是在诉说着千年的游牧时光,诉说着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真谛。

我曾在一个夜晚,躺在草原上,仰望星空。这里的星空,格外明亮,密密麻麻的星星,铺满了整个天际,没有尘埃的遮挡,星星显得格外清晰,仿佛伸手就能触摸到。银河横跨天际,像是一条银色的丝带,连接着天地两端。风从耳边吹过,带着草叶的清香,带着牧人歌声的余韵,也带着草原的静谧与温柔。那一刻,我忽然懂得了“天人合一”的真正含义——不是征服,不是索取,而是尊重,是顺应,是与天地共生,与生灵共处。

牧人们恪守着祖训,从不滥砍滥伐,从不过度放牧,他们懂得,草原是他们的家园,是他们赖以生存的根基,只有守护好草原,才能让游牧文明得以延续。他们会为了保护一片草场,主动减少牲畜的数量;他们会在转场时,小心翼翼地避开草原上的生灵,不打扰它们的生活;他们会把死去的牛羊,埋在草原深处,让它们回归大地,滋养这片土地。这种对自然的敬畏,对生命的尊重,早已融入他们的血脉,成为游牧文明最珍贵的内核。

如今,时代在变迁,巴彦温都尔的游牧生活,也渐渐融入了现代文明的元素。太阳能板静静地伫立在毡房旁,为牧人的生活带来了便利;肉牛追溯体系的建立,让草原的馈赠被更多人知晓;游牧文化节的举办,让千年的游牧文化得以传承与弘扬。但牧人们心中的坚守,从未改变,他们依然逐水草而居,依然恪守着祖训,依然践行着“和谐共生”“天人合一”的生存理念,依然用最质朴的方式,守护着这片草原,守护着千年的游牧时光。

风又吹过巴彦温都尔的草原,草浪翻滚,像是在诉说着千年的故事。勒勒车的吱呀声,马头琴的绵长声,牧人的歌声,牛羊的叫声,交织在一起,构成了草原最动人的牧歌。这片草原,有蔚蓝的天空,有青绿的草场,有淳朴的牧人,有灵动的生灵,有千年的游牧智慧,也有天人共生的美好。

巴彦温都尔的游牧时光,不是尘封的历史,而是鲜活的当下,是流淌在草原血脉里的诗意,是刻在牧人骨子里的坚守。在这里,每一片草叶,都藏着游牧的故事;每一缕风,都带着天地深情;每一个牧人,都践行着天人合一的真谛。愿这片草原,永远青绿;愿这份游牧智慧,永远传承;愿风吹过草原,永远能听见那绵长的牧歌。

看《猫和老鼠》,乐得哈哈大笑……多么希望时光能够倒流,还我一个年轻强壮的父亲,还用硬硬的胡茬扎我,轻松把我举过头顶,趴在父亲宽厚结实的背上一起回家。

父亲节的上午,我都在犹豫,要不要给父亲打个电话?发个短信最好表达,可父亲不会看,打电话说什么?怎么说?父亲知道还有个“父亲节”么?电话接通了,很意外,是父亲接的。家里的手机一直都是母亲带着的。一时语塞,哽咽地说:

“爸!”
“嗯。”
“今天过节呢——”
“知道。”
……
“电话给你妈接吧。”
“你爸今天一早就把电话要过来自己带着,不停拿出来看看,问他什么也不说。我知道是等你们电话呢,今天是‘父亲节’,我们从电视里知道的,你爸还当回事儿了。”母亲絮絮叨叨地说着,我的眼睛湿润了……

一块塑料布。下午四点多,父亲要返家了。我恋恋不舍地将他送到学校门口。虽然念高中时住校一年多,但第一次离家来县城读书,还是感到很陌生和孤独,难免生出几分对家的眷恋。父亲千叮咛万嘱咐后,骑上自行车上了路。望着父亲的背影渐渐融入车水马龙中,我眼睛潮湿,百感交集。

“养儿方知父母恩。”1999年冬天,父亲永远离开了我们。我在抚儿育女的过程中,才深深体会到父爱的博大深沉和无怨无悔。遗憾的是,我一生也没有对父亲说出一个“爱”字,常常用一个眼神,一声微笑,一句不冷不热的话来代替。我甚至这样想:用优异的学习成绩,用脚踏实地的为人做事来报答父爱,要比语言表达的“爱”字更有分量。思念是一种绵长的幸福,也是一种无奈的痛苦。



韭菜庄的乡恋

●姜俊兰

一座座山
横亘清水河南岸
层层年轮进进峰巅
山河洞悉流水性情
也读懂,当地人开开心心怀

石峡口石头
被岁月磨去棱角
撑起冬暖夏凉的窑洞
铮铮风骨
是人们不肯弯折的腰

春风穿岭,带着远方声响
拂过十七沟,拂过长城
悠云,牧草,山野生灵
摇曳摇铃,荞麦吐香
山野唱着不肯低头的歌
这是刻在骨血里的倔强

黄土高坡静静伫立
南桦树沟的沟壑
收留每一滴细雨
稻谷,黍米,玉米
在土地里生长
柔糯与刚劲相融
一地风物,凝成
生生不息的气概

三岔河向前奔走
流水是远行的船
浅唱皆是乡愁
低吟即是归处
每一朵浪花
都是对故土绵长的热爱

依山而立,傍水而生
这片土地,是四季明亮的画卷
我携一身山野苍茫
做清水河,永远的歌者

青青山峦,延展在韭菜庄地里
环着清水河,圈出温柔水岸
万千岁月在此沉淀
山河默然,熟知流水的秉性
一如世间世人
心怀山河,坦荡从容

这里的山石
历经风雨琢磨
褪去凌厉,构筑起温暖窑居
以一身坚硬,守护世代烟火
那是当地人
直立不倒的风骨

风自远方来,穿行十七沟岭
掠过古长城,落在牧羊人身旁
流云漫步,草木生香
山野回荡着不肯屈服的吟唱
魂魄里,永远藏着向上的力量

黄土沟壑交错纵横
接住漫天细雨,滋养万顷良田
五谷丰登,品性各异
柔糯藏温,筋骨含韧
山川风物相融
化作这片土地独有的坚毅

三岔河汤汤流淌
流水为舟,载起无数梦想
水声潺潺,是心底萦绕的温暖
一寸碧波,一寸深情
皆是对故土割舍不断的眷恋

山为骨,水为魂
一方水土
绘就四季生辉的画卷

我拥揽韭菜庄的苍茫与豪迈
此生漫漫
豪情清水河
立言韭菜庄

我拥揽韭菜庄的苍茫与豪迈
此生漫漫
豪情清水河
立言韭菜庄

粽子

(七绝)

●白继英

粽叶青青绕指柔,
江米粒粒似珍珠。
红枣居中沸水煮,
香味浓浓传千古。

给父亲画像

(外一首)

●刘海豹

先画父亲的轮廓
这一笔简单之至
永远弯曲的腰,像一个问号
更像一株成熟的谷子
沉重的头颅,垂向大地
我甚至闭上眼睛,也能
一笔勾画出来
再画父亲的衣着
和稻草人身上的那件一样
风吹日晒
已辨不清原本的颜色
最后,才画父亲的面部表情
这是最难画出的部分

父亲的一生,都写在脸上
沧桑中有疲惫和辛酸
苦涩中也有欣慰
情绪复杂,难以描状
我把父亲的皱纹,画成
数不清的犁沟
或分不清走向的河流
把几颗麻子画成秋天的谷粒
收笔时,一株熟透的稻谷
在纸上摇曳着身子

父亲与石头

在父亲心里,山上的石头
都是他的信仰
整整一座大山
藏着他太多梦想

锤凿是他手中的笔
可以在石头上作画
每一锤,每一凿
都是神来之笔

父亲每天都在山里凿刻石头
在他身边,堆满
石狮子,窑面石,碾子,石磨,碓臼
那么多不听话的石头
温驯多了
父亲给了它们生命和灵魂,让它们
都活了起来

父亲带着这么多石头
走下山
……
到了暮年
一辈子玩石头的父亲
选了一块卑微的石头
给自己做了墓碑

父亲走后,经常在梦中与他相见,这是我最大的幸福。

在与父亲见面的诸多梦境中,孟春的那场梦让我终生难忘——

在村前的那条土路上,我看到父亲步履匆匆向单位走去。他衣着严谨,身材挺拔。我高兴得不知所措,急忙向父亲追去,父亲却越走越快,我怎么也追赶不上,着急地大声呼喊……

梦醒黎明,泪眼迷蒙。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眼前浮现出父亲一生忙碌的背影:

有半夜背着弟弟去医院时担惊受怕的背影;有带着母亲到异地看病时忧心忡忡的背影;有送别爷爷奶奶时悲痛欲绝的背影;有退休后踽踽穿越大街到单位交纳党费的背影……而父亲送我上师范学校时的背影,则深深镌刻在我的脑海中。

那年开学在即。去县城的师范

学校怎么走?成了一道难题。当时,去县城每天只有一个趟班车,十分拥挤,能否坐上车是个未知数。为了确保我按时报到,父亲决定双管齐下:一人骑车带行李,一人坐班车。晚上,在微弱的油灯下,家人围坐商议。我认为自己已成年了,怎么也不能让父亲骑车而我坐车,况且离县城二十多里地,还是“翻浆”路,所以我坚持自己骑车走。而父亲却坚决不同意。他说:“你身体单薄,驮上那么重的行李我不放心,还是我骑车,你坐班车。”母亲也赞同父亲的意见。

第二天上午,父亲骑着自行车,我提着洗漱用具和两件换洗的衣服,一同来到汽车站等车。这趟班车从县城发车,终点是父亲工作的公社,而我们的居住地处于班车始发和终点的中心地带。在人们焦急的等待中,班车从终点站返回来。车刚停好,人们便蜂拥而上,车上摩